

汉鼎宇佑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通讯表决）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汉鼎宇佑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7月5日以电话、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2016年7月6日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8人，参加通讯表决董事8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吴艳女士召集，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全民歌星（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杭州汉鼎宇佑互动娱乐管理有限公司使用自筹资金人民币贰仟万元对全民歌星（北京）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其中人民币357,150元计入目标公司注册资本，占注册资本20%，其余人民币19,642,850元计入目标公司资本公积金，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全民歌星20%的股权。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专项公告《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2、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吴艳女士提名，董事会提名、薪酬和考核委员资格审查，同意聘任方路遥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方路遥先生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聘任董事会秘书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专项公告《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3、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

具体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专项公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暨停牌进展公告》。

特此公告。

汉鼎宇佑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六日